备考的冲刺阶段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79/2021_2022__E5_A4 87 E8 80 83 E7 9A 84 E5 c36 479939.htm 距离2003年国家司法 考试已经不足一个月的时间,在考前的这段时间里一般称为 备考的冲刺阶段。就备考的三件套:辅导用书、法律法规汇 编、试题和历年真题而言,阅读辅导用书在备考中已经是很 次要的环节了;法律法规,尤其是重点法条的记忆、阅读地 位凸显出来;对试题的训练(包括历年真题)是贯穿冲刺阶段 的一条主脉。 在冲刺阶段,辅导用书的地位相当于字典。偶 尔有不懂的地方可以翻翻;阅读过的重点在快速阅读的情况 下可以串上一、二遍;梳理和完备部门法体系在这个阶段作 用已经不大,像许多部门法体系不完备的理工科考生,依托 于训练的方式通过了国家司法考试,而部门法体系框架完备 的许多考生却被挡在了门外。这一点充分说明理工科考生平 时受到的演绎方法的训练之优势表现出来;而文科学生对阅 读的兴趣要远远大于试题的训练,而且思维模式以归纳方法 为主。在这个阶段中你梳理一下民法体系:总论、债权篇、 物权篇、知识产权篇、婚姻家庭篇,不如弄明白所有权转移 、交付形式、孳息归属、风险承担这些核心的民法考点有用 。在阅读民法和刑法辅导用书时,考生们会感到一般侵权行 为构成和犯罪客观要件有相似之处。而民法的思维逻辑和刑 法的思维逻辑区别是很大的,民法学的思维逻辑是大家比较 熟知的,而刑法的思维方式只有在聆听了刑法学者周光权教 授极具思辩性的辅导讲解后,才会有所领悟。就民事和刑事 的考题而言,民法学考题难度、复杂性、成熟度相应的高于

刑法学考题。对法律法规的复习不能仅限于法条文意、字面上的理解,要深入到法条所抽象概括的具体案件、考题本身。法条(尤其是重点法条)是设题的出发点,也就是考点。重点法条也往往是一个考题答案的依据或本身就是答案。法条中有许多是需要记忆的内容,而在这些记忆的内容当中又以重点法条(考点)为重中之重。历年真题是最适合考生考前训练的,是做练习的首选。其难度预计和国家司法考试试题非常接近。试题的训练在这一阶段是提高应试能力的主要手段,尤其是历年的真题极具练习的价值。我们大家都知道就一个部门法、一部法律而言,重点和考点是老师们在十多年的教学工作中所总结出来的,也是大家的共识。这就决定了历年考点或重点法条的出现重复率很高。这是永远所无法回避的。文章出处:法制日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